

附件2

2025年度 平江县财政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平江县财政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关于**2025**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平江县财政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组织贯彻执行国家财税方针政策，拟定和执行全县财政政策、改革方案，指导全县财政工作；分析预测宏观经济形势，参与制定各项宏观经济政策；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拟定和执行县与乡镇、政府与企业的分配政策，完善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税政策。

（二）起草财政、财务、会计管理等规章草案，制定和执行财政、财务、会计管理的制度及办法。

（三）承担县本级各项财政收支管理的责任。负责编制年度县本级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代编全县财政收支预算，汇总全县财政总决算；受县政府委托，向县人大报告县本级及全县的预算、预算执行情况和财政总决算。组织制订县本级经费开支标准、定额，负责审核批复部门（单位）的年度预、决算。完善转移支付制度，推进财政体制改革。

（四）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负责政府性基金管理，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财政票据。负责彩票管理有关工作，按规定管理彩票资金。

（五）组织制订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指导和监督县本级国库业务，按规定开展国库现金管理工作。负责制定政府采购制度并监督管理。

（六）贯彻执行国家税收法律、行政法规和税收调整政策，反馈政策执行情况，提出调整建议。研究制定县管理权限内有关税收政策及税收政策调整方案并组织实施，按照规定权限，办理申报地方税收减免的有关工作。

（七）负责制定全县国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和资产配置标准，负责编制国有资产管理有关情况报告并负责牵头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组织实施国有资产的清产核资、产权界定和登记；负责国有资产的统计、分析、资产评估及信息化管理；负责产权纠纷调处；代表县政府监管国有资产配置、使用、处置等活动，统一管理全县国有资产、国有资源经营、处置收入。逐步实施国有资产预算管理。负责控制社会集团购买力工作。

（八）负责办理和监督县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县级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参与拟订县域建设投资的有关政策，组织实施基本建设财务制度；组织实施全县 PPP 项目的动态化管理，负责对全县 PPP 项目征集、评估、建设、运营以及项目移交的全过程监督和管理；负责有关政策性补贴和专项储备资金财政管理工作。

（九）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县财政社会保障和就业及医疗卫生支出，组织实施社会保障资金（基金）的财务管理制度，编制县社会保障预决算草案。

（十）负责总预算的执行和对单位预算执行的监管，负责财政性资金工程项目的预结（决）算评审和政府采购监管，节约使用财政资金。

（十一）贯彻执行政府内外债务管理的政策、制度和办法，防范财政风险。负责统一管理县政府外债，制定基本管理制度。按规定管理外国政府和国际金融组织贷（赠）款。承担财税领域交流与合作的具体工作，承担地方政府债务核查监督等相关职责。

（十二）负责管理全县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组织实施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拟定并组织实施全县会计行政规章，指导和管理社会审计。

（十三）监督检查财税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反映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政策和建议。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十四）负责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工作；负责牵头拟订政府购买服务政策并组织实施。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平江县财政局单位内设机构包括：根据平江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有关文件精神，平江县财政局现设办公室、综合规划股、预算股、国库股、行政政法股、教科文股、经济建设股、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股、农业农村股、社会保障股、企业股（加挂“对外经济贸易股”“财源建设办公室”）、金融股（加挂“PPP办公室”）、绩效管理股、会计

管理股（加挂“税政法规股”）、政工人事股（加挂“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办公室”）、机关财务股、财政监督股（加挂“互联网+监督管理”办公室）**17**个内设股室；和平江县国有资产事务中心、平江县财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平江县乡镇财政服务中心（加挂“村账乡代理服务中心”“农村综合改革事务中心”）、平江县财政事务中心、平江县财政统发工资中心、平江县政府采购服务中心、平江县财政信息中心、平江县财政评审中心、平江县财政内审中心、平江县人民政府债务管理事务中心等**9**个下设机构。

（二）决算单位构成。平江县财政局**2025**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局机关本级决算，以及上述**17**个内设股室和**9**个政府组成机构。无单独核算二级机构。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平江县财政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栏次	行次	决算数 1	项目 栏次	行次	决算数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95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2522.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49.0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54.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4.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2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09.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8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2950.3	本年支出合计	57	2950.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
总计	30	2950.3	总计	60	2950.3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平江县财政局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950.3	2950.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22.7	2522.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37.2	137.2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	1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27.2	127.2					
20106	财政事务	2351.0	2351.0					
2010601	行政运行	1854.6	1854.6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7.3	197.3					
2010604	预算改革业务	6.3	6.3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195.5	195.5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97.3	97.3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4	34.4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4	34.4					
205	教育支出	49.0	49.0					
20508	进修及培训	49.0	49.0					
2050803	培训支出	49.0	4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4.5	15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4.5	15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4.5	154.5					

213	农林水支出	14.6	14.6					
21305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4.6	14.6					
2130599	其他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4.6	14.6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0.0	20.0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20.0	20.0					
2150705	中央企业专项管理	20.0	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9.6	109.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9.6	10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9.6	109.6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0.0	8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80.0	80.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80.0	8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平江县财政局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 属单 位补 助支 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950.3	2216.1	734.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22.7	1952.0	570.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37.2		137.2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		1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27.2		127.2			
20106	财政事务	2351.0	1952.0	399.1			
2010601	行政运行	1854.6	1854.6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7.3		197.3			
2010604	预算改革业务	6.3		6.3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195.5		195.5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97.3	97.3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4		34.4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4		34.4			
205	教育支出	49.0		49.0			
20508	进修及培训	49.0		49.0			
2050803	培训支出	49.0		4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4.5	15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4.5	15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4.5	154.5				
213	农林水支出	14.6		14.6			
21305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4.6		14.6			
2130599	其他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4.6		14.6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0.0		20.0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20.0		20.0			
2150705	中央企业专项管理	20.0		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9.6	109.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9.6	10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9.6	109.6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0.0		8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80.0		80.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80.0		8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 万元

部门: 平江县财政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95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522.7	2522.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49.0	49.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54.5	154.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4.6	14.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20.0	2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9.6	109.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80.0	8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950.3	本年支出合计	59	2950.3	2950.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	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950.3	总计	64	2950.3	295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平江县财政局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950.3	2216.1	734.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22.7	1952.0	570.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37.2		137.2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		1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27.2		127.2
20106	财政事务	2351.0	1952.0	399.1
2010601	行政运行	1854.6	1854.6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7.3		197.3
2010604	预算改革业务	6.3		6.3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195.5		195.5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97.3	97.3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4		34.4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4		34.4
205	教育支出	49.0		49.0
20508	进修及培训	49.0		49.0

2050803	培训支出	49.0		4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4.5	15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4.5	15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4.5	154.5	
213	农林水支出	14.6		14.6
21305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4.6		14.6
2130599	其他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4.6		14.6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0.0		20.0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20.0		20.0
2150705	中央企业专项管理	20.0		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9.6	109.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9.6	10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9.6	109.6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0.0		8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80.0		80.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80.0		8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平江县财政局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42.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9.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72.3	30201	办公费	12.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63.8	30202	印刷费	8.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0.3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29.0	30205	水费	1.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15.9	30206	电费	9.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3.2	30207	邮电费	0.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8	取暖费	0.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7.6	30209	物业管理费	2.9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11	差旅费	9.1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4.7	30213	维修（护）费	4.3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11.2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6	30215	会议费	1.7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0	30216	培训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9.6	30226	劳务费	7.7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2.1	30227	委托业务费	91.6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34.8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14.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13.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9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4			
人员经费合计		1977.0	公用经费合计				23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平江县财政局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平江县财政局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平江县财政局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0					5.0	3.47					3.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支总计 2950.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37.07 万元，降低 10.25%，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过紧日子要求，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落实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有关规定，严控“三公”经费及各类活动规模。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入合计 2950.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950.3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元，占 0%；事业收入 0 元，占 0%；经营收入 0 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元，占 0%；其他收入 0 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支出合计 2950.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216.05 万元，占 75.11%；项目支出 734.26 万元，占 24.89%；上缴上级支出 0 元，占 0%；经营支出 0 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950.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85.53，降低 8.82%，主要是因为严格执行过紧日子要求，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落实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有关规定，严控“三公”经费及各类活动规模。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950.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

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85.53 万元，降低 8.82%，主要是因为严格执行过紧日子要求，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落实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有关规定，严控“三公”经费及各类活动规模。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950.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522.69 万元，占 85.5%；教育（类）支出 49 万元，占 1.6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54.49 万元，占 5.24%；农林水（类）支出 14.56 万元，占 0.49%；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 20 万元，占 0.68%；住房保障（类）支出 109.59 万元，占 3.7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80 万元，占 2.7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500.98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295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4.27%，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2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7.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0.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部分项目当年支出进度未达预期，剩余资金按规定结转下年度使用。

2.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统筹安排综合绩效考核、信访工作示范创建及无溺水事故等专项经费。

3.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1637.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54.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执行中新增人员及工资、绩效等人员经费政策性调整（增人增资），相应增加支出。

4.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1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7.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支出中使用了上年度结转项目资金，该部分资金未纳入本年年初预算，按实际支出情况列支，导致决算数高于年初预算。

5.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预算改革业务（项）。

年初预算为 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2.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预算改革相关工作进度滞后于预期，当年支出未执行完毕。

6.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

年初预算为 2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5.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7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支出年底来不及支付，结转至下年度支付。

7.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7.35**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项年初无预算，年度执行中新增其他财政事务工作任务（追加 **2019-2021** 年度专项债券发行中介费），通过统筹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及上级专项补助安排支出。

8.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4**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执行中新增其他一般公共服务相关工作任务（争资争项），通过统筹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及上级专项补助）安排支出。

9.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用于全县的财务人员培训及支农培训开支，由县财政统筹安排。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154.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4.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1.农林水支出（类）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56** 万元，决算数大于

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用于驻村工作队的工作经费，由县财政统筹安排。

12.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国有资产监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 **109.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9.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自然灾害救灾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0**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项年用于灾后恢复等机关经费缺口工作，通过财政统筹安排。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方面的支出规模较大（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比重较高），主要是“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5** 年度决算数为 **1854.63**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 **62.86%**，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发放、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日常公用经费开支等方面。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216.0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977.04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89.21%**，主要包

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救济费、奖励金。

公用经费 239.01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10.79%，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与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69.4%；与上年相比减少 3.25 万元，降低 48.3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厉行节约、过紧日子要求，从严控制和压缩“三公”经费支出。实际公务接待支出低于年初预算安排。决算数小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持续加强“三公”经费管理，公务接待批次和人次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降低）0%。决算数大于（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数大于（小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

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2025 年度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0 元，完成预算的 0%；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 元，增长（降低）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0 元，完成预算的 0%；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 元，增长（降低）0%。决算数大于（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决算数大于（小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0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无公务用车。

3.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69.4%；与上年相比减少 3.25 万元，增长（降低）48.3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厉行节约、过紧日子要求，从严控制和压缩“三公”经费支出。实际公务接待支出低于年初预算安排。决算数小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持续加强“三公”经费管理，公务接待批次和人次减少。2025 年度共接待来访团组 4 个、来宾人次 87 人次，主要发生的是财政部赴平江开展各项调研工作。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39 万元，比上年度

决算数减少 122 万元，降低 33.8%。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办公设施设备购置经费减少，资产运行维护支出减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支出减少等。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5 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 1.7 万元，用于召开乡镇财政干部会议，人数总计 130 人，内容为乡镇财政干部业务水平提升。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采购金额的计算口径为：本部门纳入 2025 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金额之和，不包括涉密采购项目的支出金额**）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平江县财政局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本单位无车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三、关于 2025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一是绩效自评开展情况。组织对 2025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项目 4

个，共涉及资金 13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4 个，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额的 37.13%；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额的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额的 0%；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 0 个，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总额的 0%。二是部门评价开展情况。对本单位 2025 年度“全县财政专网建设运维工作经费”“国库支付网络预算单位连接工作”“非税收入票据购置及征管经费”“财评中心专业技术费用”等 4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 个项目。

（二）绩效评价结果。一是绩效自评结果。2025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 3500.98 万元，执行数 3515.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4%，绩效自评得分 99.5 分，评价等级为“A”。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5 年我局整体运行较好，财务收支相对平衡；运转上，资金拨付及时准确、职工工资绩效按时发放。信息化建设确保全县单位网络环境运行良好；绩效评价工作顺利开展，建立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积极推进非税收入票据电子化改革，依托计算机和信息网络技术投入手段，实行电脑票、自动核销、全程跟踪、源头控制。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编制工作需根据单位当年实际情况进一步细化，同时预算执行工作要落实到每季度形成报告；二是单位内控制度不够完善，责任划分不明。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制定合理的预算计划和执行制度，按时进行预算执行分析；二是建立和完善单位内部控制制度，进一

步确定干部人员的责任分工；三是加强对专项资金的管理，按工作要求加快专项资金的使用进度，切实发挥资金效益，同时登记台账，以便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及时分析。

（三）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请根据 **2025** 年度绩效自评结果、部门评价结果、财政评价结果对本部门 **2025** 年度预算安排，支出结构调整，资金管理，制度建设等方面结果运用进行简要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是指用于人大事务、政协事务、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发展与改革事务、统计信息事务、财政事务、税收事务、审计事务、海关事务、人力资源事务、纪检监察事务、商贸事务、知识产权事务、工商行政管理事务、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民族事务、宗教事务、港澳台侨事务、档案事务、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群众团体事务、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组织事务、宣传事务、统战事务、对外联络事务、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其他一般公共服务等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四、教育支出（类）：是指用于政府教育事务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是指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指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统一管理的机关离退休人员的经费。

六、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是指用于资源勘探、制造业、建筑业、工业信息等方面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七、住房保障支出（类）：是指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八、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二、基本工资：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资；

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各类学校毕业生试用期（见习期）工资、新参加工作工人学徒期、熟练期工资；军队（武警）军官、文职干部的职务（专业技术等级）工资、军衔（级别）工资、基础工资和军龄工资；军队士官的军衔等级工资、基础工资和军龄工资等。

十三、津贴补贴：反映经国家批准建立的机关事业单位艰苦边远地区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地区附加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岗位津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特殊岗位津贴补贴等。

十四、奖金：反映机关工作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

十五、伙食补助费：反映单位发给职工的伙食补助费，如误餐补助等。

十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十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

十八、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军队（含武警）为军人缴纳的伤亡、退役医疗等社会保险费。

十九、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反映上述项目未包括的人员支出，如各种加班工资、病假两个月以上期间的人员工资、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公务员及参照和依照公务员制度管理的单位工作人员转入企业工作并按规定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后给予的一次性补贴等。

二十一、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二十二、办公费：反映单位购买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标准的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二十三、印刷费：反映单位的印刷费支出。

二十四、咨询费：反映单位咨询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水费：反映单位支付的水费、污水处理费等支出。

二十六、电费：反映单位的电费支出。

二十七、邮电费：反映单位开支的信函、包裹、货物等物品的邮寄费及电话费、电报费、传真费、网络通讯费等。

二十八、物业管理费：反映单位开支的办公用房以及未实行职工住宅物业服务改革的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宿舍等的物业管理费，包括综合治理、绿化、卫生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差旅费：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出差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贴费和市内交通费。

三十、维修（护）费：反映单位日常开支的固定资产（不包括车船等交通工具）修理和维护费用，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费用，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三十一、租赁费：反映租赁办公用房、宿舍、专用通讯网以及其他设备等方面的费用。

三十二、会议费：反映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住宿费、伙食费、会议室租金、交通费、文件印刷费、医药费等。

三十三、培训费：反映除因公出国（境）培训费以外的各类培训支出。

三十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三十五、劳务费：反映支付给单位和个人的劳务费用，如临时聘用人员、钟点工工资，稿费、翻译费，评审费等。

三十六、工会经费：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

三十七、福利费：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福利费。

三十八、其他交通费用：反映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三十九、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上述科目未包括的日常公用支出。如行政赔偿费和诉讼费、国内组织的会员费、来访费、广告宣传、其他劳务费及离休人员特需费、公用经费等。

四十、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四十一、医疗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在职职工、离退休人员的医疗费，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退休人员的医疗费，学生医疗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以及按国家规定资助农民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和城镇居民参加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支出和对城乡贫困家庭的医疗救助支出。

四十二、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反映政府用于信息网络方面的支出。如计算机硬件、软件购置、开发、应用支出等，如果购建的计算机硬件、软件等不符合财务会计制度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标准的，不在此科目反映。

四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2025年度平江县财政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基本情况。

平江县财政局单位内设机构包括：根据平江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有关文件精神，平江县财政局现设办公室、综合规划股、预算股、国库股、行政政法股、教科文股、经济建设股、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股、农业农村股、社会保障股、企业股（加挂“对外经济贸易股”“财源建设办公室”）、金融股（加挂“PPP办公室”）、绩效管理股、会计管理股（加挂“税政法规股”）、政工人事股（加挂“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办公室”）、机关财务股、财政监督股（加挂“互联网+监督管理”办公室）17个内设股室；和平江县国有资产事务中心、平江县财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平江县乡镇财政服务中心（加挂“村账乡代理服务中心”“农村综合改革事务中心”）、平江县财政事务中心、平江县财政统发工资中心、平江县政府采购服务中心、平江县财政信息中心、平江县财政评审中心、平江县人民政府债务管理事务中心等9个下设机构。

2025年编制部门核实平江县财政局机关人员编制145人，实有人数136人，其中行政编制82名，全额事业编制44名。

（二）平江县财政局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2025年全年预算收入**3151.5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095.58**万元，其他收入**55.95**万元；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999.5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968.59**万元，项目支出**1030.99**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

平江县财政局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968.5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860.72**万元，占基本支出**94.52%**，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公用经费**107.87**万元，占基本支出的**5.48%**，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二）项目支出

1.2025年项目资金支出总额为**1030.99**万元，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项 目	全年预算	实际支出
预算绩效管理	135.73	120.26

综合绩效考核、信访工作示范创建及无溺水事故等专项经费	10	10
追加2019-2021年度专项债券发行中介费	87.35	87.35
政府采购办监管工作一	8.26	6.53
争资争项工作经费	20	20
灾后恢复等机关经费缺口	80	80
农村财务人员培训经费	35.58	28.66
平江财会学会经费	4	4
全县财会人员继续教育培训工作	33.67	16.33
税费精诚共治	10	10
县财政局增派驻村帮扶人员经费	9.26	9.26
全县财政专网建设运维经费	224.54	195.49
深化安可替代国产芯片“国货国用”项目	0.8	
驻村指导员和基层党建指导员经费	23.49	19.7
国有资产产权管理、企业改制、拍卖佣金	20	20
国库支付网络预算单位连接工作	63.36	38.36
非税执收成本	128.59	128.59
非税收入票据购置及征管工作经费	77.03	77.03
电子卖场委托建设运营	9.5	
单位往来资金	55.95	49.26
财政部定点帮扶工作	116.18	82.36
部门预算专项工作	8.14	6.28
办案经费	21.53	21.53

合 计	1182.96	1030.99
-----	---------	---------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严格履行立项审批程序，实施阶段落实项目责任制，主要包括项目招投标、调整竣工验收等，明确分工，定期调度进度，确保质量与安全。

平江县财政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上级文件执行项目安排，由各部门人员组织实施，定期对项目开展常规检查与专项检查。

项目资金管理上，严格执行专款专用，通过国库集中支付，公开公示接受群众监督。

项目管理情况分析，主要包括项目管理制度建设、日常检查监督管理等情况，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上级文件制定项目管理规章制度，建立涵盖项目立项、招投标、实施、验收、后评价的全流程制度框架。

四、资产管理情况

平江县财政局资产主要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如水利工程特许经营权、软件系统）、流动资产等。其管理遵循“权责清晰、配置科学、使用高效、处置规范”原则。依据《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制定了本级资产配置标准、处置流程、清查盘点制度。资产管理部门负责资产登记、调配、处置等统筹工作；使用部门负责日常维护、定期报修；财务部门负责资产账务核算与价值管理。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八、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平江县财政局根据年度工作任务编制年度财务收支计划，通过全面推进单位内部控制建设，强化各股室的责任主体意识，细致梳理各类经济活动的规章制度及其业务流程，实现各类经济活动决策、执行、监督的有效分离。总结归纳本部门“四本预算”支出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实现产出和取得效益的情况。围绕部门职责、行业发展规划，以预算资金管理为主线，总结部门资产管理和开展业务情况，从运行成本、管理效率、履职效能、社会效应、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衡量部门整体及重点项目实施绩效情况。

（二）部门绩效年度目标：

1.按照“财政收入保增长、财政支出保民生、财政改革保利益、财政运转保高效”的思路，加大财政支持力度，完善民生保障机制，强化预算收支管理，推进财税体制改革，较好地完成了全年各项工作任务。

2.重点保障机关运转及重点工作的需要，大力压缩一般性支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3.切实提高行政效率，降低行政成本。承担县本级各项财政收支管理的责任，建立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

（三）部门绩效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025年我局整体运行较好，财务收支相对平衡；运转上，资金拨付及时准确、职工工资绩效按时发放。信息化建设确保全县单位网络环境运行良好；绩效评价工作顺利开展，建立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积极推进非税收入票据电子化改革，依托计算机和信息网络技术投入手段，实行电脑票、自动核销、全程跟踪、源头控制。

九、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预算编制工作需根据单位当年实际情况进一步细化，同时预算执行工作要落实到每季度形成报告；2.单位内控制度不够完善，责任划分不明。

十、下一步改进措施

1.制定合理的预算计划和执行制度，按时进行预算执行分析；2.建立和完善单位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确定干部人员的责任分工；3.加强对专项资金的管理，按工作要求加快专项资金的使用进度，切实发挥资金效益，同时登记台账，以便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及时分析。

十一、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预算年度内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较好，

要其履行职责的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和公平性等方面达到较高的实现程度，自评分数**99.5**分。

（二）自评信息公开

部门需做好预决算、执行、监督及绩效评价等相关信息公开透明。绩效自评结果暂未公开，会按规定的时间和内容在本系统门户网站公开。

十二、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平江县财政局

平江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批复的通知

平江县财政局：

你单位报送的 2025 年度部门决算已收悉。依据财政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规定和湖南省财政厅对我县部门决算批复情况，经审定，现予批复如下：具体批复数据见附表。

你单位在收到部门决算批复后，请严格按《部门决算管理办法》的规定，于二十日内在平江县政府门户网站上予以公开。

特此通知。

附件：2025 年度部门决算批复表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本年支出合计	5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总计	60	